

股票代码：600365

股票简称：通葡股份

编号：临 2017—002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本部一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为民先生主持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16 年实现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,070,696.39 元，2016 年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71,959,680.14 元；2016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8,903,258.86 元，2016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216,454,054.38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鉴于母公司2016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临 2017-003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临 2017-004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8、审议通过《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管理制度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临 2017-005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2 日